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本「服務說明」說明本「雲端服務」。適用之訂購文件提供「客戶」訂單有關計價及其他詳細資料。

1. 雲端服務

1.1 供應項目

「客戶」得從下列可用供應項目選取其所要供應項目。

1.1.1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本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Dedicated Nodes 基本供應項目提供汽車網域特殊化應用程式開發啟用程式，用以提供資料之取得、儲存、即時處理及商業規則等支援。本項「雲端服務」提供 API 以提取交通工具位置、移動、交通工具性能及分析見解。API 亦可用於擷取及管理大量汽車資料，包括地圖環境定義及駕駛人行為資料：

本「雲端服務」支援一般產業訊息通訊協定，包括 MQTT、HTTPS 及 UDP，因此，「客戶」可將現有交通工具資料串流整合至本服務，以進行多項多媒體串流及海量資料分析。所選資料係儲存於可予以查詢及擷取之位置。

本項「雲端服務」之各份「實例」授權可分別為 10,000 個裝置提供支援。可傳輸 200 GB 裝置資料，並可儲存 2TB 資料。

以下敘述，僅基於說明之目的：可傳輸 200 GB 資料，且可儲存 2TB 資料，相當於 10,000 部交通工具，每月 25 日，每日駕駛 2 小時 20 分鐘，且有 45% 交通工具同時駕駛所傳輸及儲存之資料。每隔 6 秒傳輸大小為 0.6 KB 之訊息，相當於每月有 20 MB 資料傳輸至本「雲端服務」。所處理及分析之資料與結果，其儲存期限分別為 90 日（正式作業實例適用）及 45 日（非正式作業實例適用）。實際結果可能會因其他因素而有所不同。

1.2 選用服務

1.2.1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Dedicated Nodes Data Increment

本項「雲端服務」可讓「客戶」於基礎訂用所含項目外，另行擴充支援項目之數量，以及所處理資料之數量。本供應項目之各「實例」授權均可支援 1TB 資料儲存容量。另可支援 10,000 個裝置傳輸 100 GB 裝置資料。

以下敘述，僅基於說明之目的：一個 Dedicated Nodes Data Increment 所提供之資料傳輸量，相當於 1 個「基本節點」中之 10,000 個裝置每月額外傳輸 10 MB 資料至本雲端服務。欲將 2 個「基本節點」中之 20,000 個裝置之容量，從相當於每月每個裝置傳輸至本服務之 20 MB 資料，增為 40 MB 者，各「基本節點」均需 2 個「資料」增量，總計需要 4 個「資料」增量。實際結果可能會因其他因素而有所不同。

1.2.2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Dedicated Nodes Non-Production Base

本「雲端服務」檢附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Dedicated Nodes 供應項目之所有特定功能、功能及容量，但僅能用於非正式作業用途。本「雲端服務」之各份「實例」授權可分別為 10,000 個裝置提供支援，可傳輸 200 GB 裝置資料，並可儲存 1TB 資料。

1.2.3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Dedicated Nodes Non-Production Data Increment

本「雲端服務」可讓「客戶」於非正式作業基本訂用所含項目外，另行擴充支援項目之數量，以及所處理資料之數量。本供應項目之各「實例」授權均可支援 500 GB 資料儲存容量，另可支援 10,000 個裝置傳輸 100 GB 裝置資料。

1.2.4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Development Edition

本供應項目檢附同於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Dedicated Nodes 雲端服務之特定功能與功能，唯一差異為各「實例」授權最多僅允許「客戶」使用 100 個項目及 1TB 儲存空間。此外，本供應項目僅限

使用於非正式作業用途。用以供應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Development Edition 供應項目之資料中心/位置，由 IBM 自行決定。

1.2.5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Development Edition Zenrin Map 延伸項目

本項「雲端服務」可讓「客戶」擴充已內含於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中之 Map Material Open Street Maps (OSM)，並取得依據 Zenrin Co., Ltd. 所提供之商用地圖資料而產出之分析結果及/或見解。

為求明確，茲進一步說明如下：「客戶」不得直接存取 Zenrin Co., Ltd. 所提供之商用地圖資料。

本增補條款僅限於搭配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Development Edition 一併使用。

1.2.6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Zenrin Map 延伸項目

本項「雲端服務」可讓「客戶」擴充已內含於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中之 Map Material Open Street Maps (OSM)，並取得依據 Zenrin Co., Ltd. 所提供之商用地圖資料而產出之分析結果及/或見解。

為求明確，茲進一步說明如下：「客戶」不得直接存取 Zenrin Co., Ltd. 所提供之商用地圖資料。

本增補條款僅限於搭配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Dedicated Nodes Non-Production Base 或 IBM IoT Connected Vehicle Insights Dedicated Nodes 一併使用。

2. 資料處理及保護 Data Sheet

以下鏈結中之「IBM 資料處理附錄」（網址：<http://ibm.com/dpa>）(DPA) 及「資料處理及保護 Data Sheet」（稱為 Data Sheet 或「DPA 附件」）提供有關「雲端服務」之其他資料保護資訊，以及有關可能處理之「內容」類型、所涉及之處理活動、資料保護特定功能及「內容」保留與歸還相關細節等事宜之選項。若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章 (EU/2016/679) (GDPR) 適用於「內容」所含個人資料，則於其適用的範圍內，適用前揭 DPA。

IBM IoT for Automotive

<https://www.ibm.com/software/reports/compatibility/clarity-reports/report/html/softwareReqsForProduct?deliverableId=329E3F105D4F11E6865BC3F213DB63F7>

IBM IoT for Automotive Development Edition

<https://www.ibm.com/software/reports/compatibility/clarity-reports/report/html/softwareReqsForProduct?deliverableId=19BDD890E38011E69CCD7F0385C6524D>

3. 服務水準及技術支援

3.1 服務水準協定 (SLA)

IBM 為「客戶」提供下列可用度服務水準協定 (SLA)：IBM 將依本「雲端服務」累計可用度，套用最高可適用之補償，如下表所示。可用度百分比之計算方式如下：合約月份中的總分鐘數減去合約月份中「服務停用」之總分鐘數，除以合約月份之總分鐘數。「服務停用」定義、請求的處理及如何洽詢 IBM 有關服務可用度問題，載明於「IBM 雲端服務」支援手冊（網址：

https://www.ibm.com/software/support/saas_support_overview.html）。

可用度 - 高可用度公用或多個專用/本端環境	可用度 - 其他環境	扣抵 (每月訂用費用之 %*)
小於 99.95%	99.5%	10%
小於 99.9%	99.0%	25%

* 訂用費用為請求所主張當月之約定價格。

3.2 技術支援

於 IBM 支援手冊（網址：<https://www.ibm.com/support/home/pages/support-guide/>）中選取本「雲端服務」，即可找到本「雲端服務」之技術支援（包括支援聯絡人詳細資料、嚴重性層次、可用支援時數、回應時間及其他支援資訊與處理程序）。

4. 收費

4.1 計費度量

本「雲端服務」之計費度量載明於「交易文件」中。

下列計費度量適用於本「雲端服務」：

- 「實例」是對「雲端服務」特定配置所為之各次存取。
- 「項目」係指藉由本「雲端服務」之使用而予以管理、處理或與其相關之特定項目。
- 所稱十億位元組 (GB)，指由「雲端服務」處理、或於其中使用、儲存或配置之 2 之 30 次方位元組資料。
- 一兆位元組為本「雲端服務」所處理、於其中使用、儲存或配置之 2 之 40 次方的位元組。

5. 附加條款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前簽署之「雲端服務合約」（或等同的基本雲端合約），適用 <https://www.ibm.com/acs> 所載明之條款。

5.1 非正式作業限制

若本「雲端服務」經載明為僅限使用於非正式作業用途，則「客戶」僅限將「雲端服務」使用於內部非正式作業活動，包括測試、效能調整、錯誤診斷、內部評比、暫置、品質確保活動及/或使用已發佈的應用程式設計介面，開發內部使用的本「雲端服務」新增或延伸項目。未取得適當的正式作業授權，「客戶」無權將本「雲端服務」的任何部分用於任何其他用途。

「非正式作業」實例不包括正式作業實例所隨附高可用性或相同的備份頻率。

5.2 Zenrin Map Extensions 附加條款

「客戶」如係訂用 Zenrin Map Extension 雲端服務，IBM 及其關係企業基於帳戶管理之目的，會將「客戶」之名稱揭露予 IBM 之供應商 Zenrin Co., Ltd.。但不揭露「內容」及其他業務聯絡資訊或「帳戶資料」。

5.3 備份

每日執行「正式作業實例」之備份，並進行備份之本端與離站儲存。每週執行「非正式作業實例」之備份，並進行備份之本端儲存。IBM 將保留「客戶」資料之備份複本，「正式作業實例」及「非正式作業實例」之保留期間上限均為二十一日。「客戶」應負責對本「雲端服務」安全進行適當配置，以禁止個別使用者刪除資料。「客戶」確認並同意，資料一旦被刪除，IBM 無義務回復被刪除之資料，若要嘗試回復該等資料，在適用情形下，則需額外計費。

5.4 災難回復

倘若「客戶」已購買至少一個非正式作業環境，如因天災（例如：火災、地震、水患等）致使主要系統發生毀壞之情形時，IBM 將善盡商業上合理之努力完成災難回復，期於 72 小時之回復目標內，將「客戶」之正式作業資料回復成「客戶」之其中一個非正式作業環境。此非任何保證，且無任何服務水準協定。